

# 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关于推荐深圳远航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 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推荐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关于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的有关规定，深圳远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航股份”或“公司”）就其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事宜经过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日信证券”）对远航股份的财务状况、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治理和合法合规等事项进行了尽职调查，对远航股份本次申请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出具本报告。

#### 一、尽职调查情况

深圳远航股份有限公司是由原深圳市远航机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整体变更的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2016 年 2 月 18 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股份公司的上述变更登记事项，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97962943G，股份公司正式成立。

日信证券成立了推荐远航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项目小组（以下简称“项目小组”），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颁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以下简称《工作指引》）的要求，于 2015 年 12 月 26 日起进驻远航股份，对公司进行了尽职调查；调查涵盖的期间为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10 月。调查范围主要包括：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状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治理及公司合法合规事项等。调查的主要事项包括：公司的基本情况、历史沿革、业务与技术、关联交易、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对外投资、财务与会计、公司的组织结构、内部控制、业务与发展目标、风险因素及其他重要事项。通过上述尽职调查，项

目小组出具了《深圳远航股份有限公司尽职调查报告》。

## 二、内核意见

日信证券推荐挂牌项目内核小组于2016年2月23日至2016年2月26日对远航股份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的备案文件进行了认真审阅，于2016年2月26日召开了内核会议。参与项目审核的内核成员为柳萌、张国斌、孙彤飞、于宝亮、陈红倩、程璐、王雄、张勇8人，其中包括1名律师、1名注册会计师、1名行业分析师。上述内核成员不存在近三年内有违法、违规记录的情形；不存在担任项目小组成员的情形；不存在持有拟推荐挂牌公司股份或在该公司中任职以及存在其他可能影响其公正履行职责的情形。

按照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关于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的有关规定，内核成员经审核讨论，对远航股份挂牌股份公开转让出具如下审核意见：

（一）日信证券内核小组按照《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的要求对项目小组制作的《深圳远航股份有限公司尽职调查报告》进行了审阅，并对尽职调查工作底稿进行了抽查、核实，认为项目小组已按照《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的要求对公司进行了实地考察、资料核查、测试计算、访谈、咨询等工作；项目小组中的注册会计师、律师、行业分析师已就尽职调查中涉及的财务事项、法律事项、业务技术事项发表了意见。项目小组已按照《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的要求进行了尽职调查。

（二）远航股份按照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的相关规定要求，制作了《公开转让说明书》，远航股份挂牌前拟披露的信息符合信息披露规则的要求。

（三）远航股份系由深圳市远航机电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依法设立且存续满两年；公司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合法规范经营；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根据远航股份与日信证券签订的协议，日信证券作为主办券商推荐其挂牌和持续督导。

综上所述，远航股份符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规定的挂牌条件，8位内核成员经投票表决，8票同意、0票反对，同意日信证券推荐远航股份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

### 三、推荐意见

#### （一）公司依法设立且存续满两年

公司前身为深圳市远航机电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1月24日。

2016年1月5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健审字（2016）3-35号《审计报告》，根据该审计报告，截至2015年10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3,595.61万元。

2016年1月8日，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中广信评报字（2015）第477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根据该资产评估报告，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2015年10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4,371.25万元。

2016年1月2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有限公司以截至2015年10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额为折股依据，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发起人黄启航、远航伟业、中皓海纳、王彩霞、黄汉颖、刘昌明、林明娟、陈迅、汪雯、方海涛共同签署了《深圳远航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约定共同发起设立股份公司，股份公司总股本拟设置为2480万元，均为每股面值1元的人民币普通股，净资产与股本总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6年2月14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健验字（2016）3-16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6年2月14日止，远航股份（筹）已收到发起人投入的资本。

2016年2月14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深圳远航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相关议案。股东大会选举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成员。公司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了股份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股东监事和职工监事组成公司监事会。

2015年12月29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股份公司的上述变更登记事项，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97962943G，股份公司正式成立。公司注册资本为248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黄启航，住所为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福强路金地工业区123栋7楼，经营范围为：能效管理系统、燃油管理系统、管路阴极保护和腐蚀检测系统、卫星通信系统、在线教育培训系统的研发、销售和咨询服务；物联网、智慧交通系统的研发和销售；新材料、高分子管路系统、仪器仪表、防火材料及装置的设计、研发、销售、集成和咨询服务；现代航运业配套产品、海洋工程装备、石油和天然气工程、电力系统、环保节能系统的设计、开发、销售和咨询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物联网、智慧交通系统的生产；新材料、高分子管路系统，仪器仪表，防火材料及装置的生产。

## **（二）公司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主营业务为高分子材料管路系统集成服务与能效管理系统集成服务，服务主要应用于商用船舶、海洋工程装备及军警船舶、天然气及水处理装置等领域，为客户提供设计、材料和施工全套解决方案。自公司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自成立以来，以高分子材料管路系统集成为核心，利用自身技术和资源优势加强竞争力，通过技术投入不断扩充市场份额，并在新市场做好布局。近年来，公司响应国家节能环保和大力发展现代航运服务的政策，不断加大技术更新和系统研发的投入，实现产品的升级换代；公司近年研发的船用能效管理系统，可以监控船舶航运过程的轨迹和燃油使用的信息数据，通过海事国际卫星、全球卫星定位系统、云存储和人工智能等多种高新技术，结合先进的传感器精准测量技术，实现大数据的采集、挖掘、统计和分析。

因此，项目小组认为公司满足“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的要求。

## **（三）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合法规范经营**

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相互约束的法人治理结构，各个职

能部门能够按照公司制订的管理制度在管理层的领导下良好运作。公司已形成了与实际情况相适应的、有效的经营运作模式，组织机构分工明确、职能健全清晰。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的规定，制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等公司治理所需的制度体系。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股份公司历次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都形成完整的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三会运作机制规范。公司管理层重视公司的内控管理和风险防范，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管理层进一步加强了完善内控的工作，形成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加强规范运作和有效执行，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因此，项目小组认为公司满足“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合法规范经营”的要求。

#### **（四）公司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

截至本推荐报告出具之日，黄启航有远航股份 10,000,000 股，占总股本的 40.3226%；深圳中皓海纳持有远航股份 6,481,000 股，占总股本的 26.1331%；深圳远航伟业持有远航股份 6,200,000 股，占总股本的 25.00%；王彩霞持有远航股份 700,000 股，占总股本的 2.8226%；刘昌明持有远航股份 496,000 股，占总股本的 2.00%；黄汉颖持有远航股份 300,000 股，占总股本的 1.2097%；林明娟持有远航股份 300,000 股，占总股本的 1.2097%；陈迅持有远航股份 248,000 股，占总股本的 1.00%；汪雯持有远航股份 60,000 股，占总股本的 0.2419%；方海涛持有远航股份 15,000 股，占总股本的 0.0605%。

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等限制转让情形，也不存在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等情形。公司自成立以来，共进行了两次增资行为，公司增资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历次增资都经过了会计师事务所的验资。上述增资行为均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合法有效。

因此，项目小组认为公司满足“公司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的要求。

## （五）主办券商推荐并持续督导

日信证券与远航股份于 2016 年 2 月 3 日签署了《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同意推荐远航股份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将为其提供持续督导服务。

因此，项目小组认为公司满足“主办券商推荐并持续督导”的要求。

综上，鉴于远航股份符合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条件，日信证券愿意推荐远航股份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公开转让。

## 四、提请投资者关注的风险事项

### （一）市场周期性波动的风险

公司是一家高分子材料管路系统集成服务商，主营产品为高分子材料管路系统与在线能效管理系统，主要应用于商用船舶、海洋工程装备与军警船、天然气及水处理装置等领域，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船舶制造业与航运业近年来出现一定程度的回落，与其密切相关的服务业也会面临周期性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并没有受到本轮船舶航运市场变化的影响，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10 月主营收入分别为 1,540.36 万元、2,510.85 万元、5,041.30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74.54 万元、103.87 万元、478.98 万元，呈现高成长趋势，主要是因为公司提供的新材料管路系统服务与能效管理系统服务在市场中属于新兴集成服务，在船运市场不景气的情况下，船东迫切寻求降低经营成本，提升运输能力的技术和解决方案。公司产品市场潜力较大，客户需求较高，而且公司主要客户属于海洋工程装备及高技术船舶业，为国家政策鼓励的新兴行业，因此公司经营业绩受船舶航运业变化的影响较小。未来，公司继续加大对天然气等其他行业的业务拓展力度，以降低船运市场对公司的不利影响。

### （二）产品的技术创新风险

公司提供的能效管理系统服务是远航股份近年新开拓的业务之一，公司未来几年将加大对该业务的拓展力度；随着新业务与新产品的更新换代加快，船舶及海工设备制造业对服务型产品的性能、可靠性、稳定性及技术水平的应用要求越

来越高，虽然公司一贯高度重视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但由于研发和创新过程不确定性因素较多，会面临技术创新不能有效应用到产品生产或不能适应客户的需求变化等风险。如出现上述情形，则公司前期的资金和人力投入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一定影响。

### （三）主要原材料供货周期的风险

公司目前已经具备完整的管路设计、执行、安装、培训和维护等技术服务能力，同时也自主研发了专利产品防火通仓密封件，但其所需的重要原材料为新材料管材、管件及仪器仪表，目前主要从乔治费歇尔（+GF+）、明尼苏达矿业及制造业公司（3M）、国民油井华高公司（NOV）、美国艾默生电气公司（Emerson）、威卡中国（WIKA）等国际知名供应商采购，其供货周期较长，公司将在一定程度上受到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与销售。

### （四）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08.62万元、-1,056.63万元和-1,745.86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如果公司不能有效对营运资金收付进行严格的预算和管控，将可能对正常的经营活动带来一定影响并引发筹资费用上升以及签约项目无法正常实施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一方面将加强对应收账款的催收工作，另一方面加强存货管理，降低存货对公司的现金的占用。

### （五）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目前主要的客户为上海船厂船舶有限公司、上海中远船务工程有限公司、泰州口岸船舶有限公司、中国铁建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以及舟山中远船务工程有限公司等国内知名造船厂，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10月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89.61%、67.44%、47.80%。

针对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公司目前正在努力拓展客户范围与数量，进一步减少客户集中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 （六）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技术失密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资金密集、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人员对公司产品创新，持续发展起着关键作用，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对公司的发展具有重要影响。随着

行业竞争的加剧，一旦核心技术人员离开公司或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泄露公司技术机密，将可能削弱公司的竞争优势，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发展会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这一风险，公司在收益分配、职务提升等激励机制方面向技术人员倾斜，为核心技术人员提供了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及相关福利待遇，并将根据发展状况等适时对现有薪酬体系进行审核、合理调整，持续完善绩效考核体系，从而增强公司对核心人员的吸引力，进一步保障公司管理团队、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性。

### **（七）管理及内部控制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结构较为简单，公司治理机制不够健全。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股东大会重新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建立了严格的内部控制体系，逐步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比较短，公司管理层对相关制度的完全理解和执行尚需时间。因此，短期内公司存在管理与内部控制的风险。

### **（八）股权集中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启航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以及远航伟业、中皓海纳的普通合伙人，能够决定和实质影响公司的经营方针、决策和经营层的任免。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及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则可能损害公司、其他股东及公司客户的利益。



1-5

(本页无正文，为《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推荐深圳远航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推荐报告》之盖章页)

